

福建省林业局

闽林函〔2023〕168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1214号提案的答复

吴义丰委员：

《关于优化农林布局，助力高质量发展的建议》（1214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，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基”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深刻认识和把握我省耕地保护的重要意义，不断加强与省自然资源厅等单位的沟通协作，共同做好农林布局优化工作，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。

一、出台相关政策措施

虽然目前自然资源部、国家林草局尚未出台有关耕地（林地）进出平衡（资源置换）的具体政策，但我局依据林业法律法规和我省实际，配合省自然资源厅研究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严格落实耕地进出平衡的通知》（闽自然资发〔2023〕8号）。该通知经省政府同意后印发，是各地落实耕地（林地）进出平衡（资源置换）

的重要指导文件和操作办法。此外，该通知还要求建立厅际协调机制和市、县联席会议机制，各地在实施过程中如遇到问题，建议及时向上级协调机制（联席会议机制）反映解决。

二、厘清林地管理边界

按照国家林草局的统一部署，我局组织全省各级林业主管部门以国土“三调”数据为底版，开展林草湿数据与国土“三调”数据对接融合工作，推进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，明确林地管理边界。此外，我局要求各地科学实施城乡造林绿化，严禁违规占用耕地，并加强监督检查，切实做好耕地保护工作。

三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

一方面，我局多次建议国家林草局积极推动国家层面研究出台耕地、林地、园地、草地在占补、修复、置换、进出平衡等方面的政策措施，指导基层更好地开展相关工作。另一方面，我局向国家林草局大力争取适当调低我省林地保有量的目标值，为做好建设项目用林和耕地（林地）进出平衡（资源置换）工作留足空间。

后续，我局将把耕地（林地）进出平衡和林业日常工作有机结合，指导基层依法依规、稳妥有序推进农林布局优化，助力高质量发展。待国家层面政策明确后，我们将配合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相关操作办法，以实际行动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。

领导署名：王智桢 谢再钟

联系人：资源管理处 林 抒

联系电话：0591-88608210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3年7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